关于×××等×名同志预审通过的公示

在听取党员、群众意见的基础上，经支部委员会审查，考虑×××等×名同学通过入党预审。根据发展党员工作有关要求，现将其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：

×××，男，×族，××文化，××省××市××县××乡（镇）××村（街）人，××××年××月××日出生，××××年××月就读中山大学×××学院××专业。该同学于××××年××月提出入党申请，××××年××月被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，培养联系人×××、×××。

×××，女，×族，××文化，××省××市××县××乡（镇）××村（街）人，××××年××月××日出生，××××年××月就读中山大学×××学院××专业。该同学于××××年××月提出入党申请，××××年××月被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，培养联系人×××、×××。

公示时间为××××年××月××日至××月××日（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）。公示期间，党员和群众可来电、来信、来访，反映其在理想信念、政治立场、思想作风、工作表现、群众观念、廉洁自律等方面的情况和问题。反映问题应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。以个人名义反映问题的，要签署本人真实姓名。党支部将对反映人和反映问题严格保密，对反映问题进行调查核实，弄清事实真相，并以适当方式向反映人反馈。

联系电话：×××××××××

联 系 人：×××

电子邮箱：×××××××××

中山大学×××学院×××党支部（全称）

××××年××月××日